《习近平经济文选》第一卷和《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第一、二卷繁体版在香港首发

新华社香港3月18日电 《习近平经济文选》第一卷和《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第一、二卷繁体版，近日由联合出版集团出版发行。3月18日，三部图书繁体版新书发布会暨出版座谈会在香港举办。

《习近平经济文选》第一卷收入习近平同志2012年11月至2024年12月期间关于经济建设最重要、最基本的著作，集中反映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引领我国经济发展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和发生的历史性变革，集中体现了习近平经济思想开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新境界，是全面系统反映习近平经济思想的权威著作。《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第一、二卷讲述了习近平同志在地方和中央工作期间，与大学生们交往交流交心的故事，真实记录了他对青年特别是大学生始终如一的关注关心关爱，是深入学习习近平同志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的鲜活读本。

三部图书繁体版的出版发行，有助于港澳读者系统了解习近平经济思想，深刻理解新发展理念，对于引导港澳同胞和青年一代增进国家、民族和文化认同，更好融入和服务国家发展大局，与全国各族人民一道勠力同心，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团结奋斗，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李家超，中央政府驻港联络办负责同志，香港爱国爱港机构、政团社团代表，香港经济、文化、教育界代表，香港青年代表出席新书发布会暨出版座谈会。三部图书繁体版即日起在港澳各大书店全面上架并重点推售。

外交部：
赖清德当局企图以“台独”史观阻挡祖国统一大势，只会自取灭亡

新华社北京3月18日电（记者**马卓言　孙楠**）外交部发言人林剑18日在例行记者会上就赖清德近日言论答问时表示，赖清德当局颠倒历史黑白，粉饰殖民暴行，企图以“台独”史观阻挡祖国统一大势，只会自取灭亡。

有记者问：近日，赖清德出席活动时称，日本殖民台湾是为了推动“东亚共荣圈”。这一言论引发岛内强烈不满，发言人对此有何评论？

林剑说，赖清德当局公然用侵略者的谎言美化日本侵略殖民统治，这是对历史的严重亵渎和对民族的可耻背叛。日本曾对中国台湾实施长达半个世纪的殖民统治，血腥镇压台湾同胞反抗，大肆掠夺各类资源，对台湾经济、文化、民生等造成严重破坏。这段刻骨铭心的血泪史不容遗忘，不容歪曲。

“80多年前，台湾摆脱殖民统治枷锁，回到祖国怀抱。这是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体中国人民浴血奋战、共同铸就的伟大胜利。80多年后的今天，我们决不允许任何人为殖民张目，为侵略翻案。”林剑表示，有关言论再次暴露赖清德媚日卖台、谋“独”挑衅的本质。赖清德当局颠倒历史黑白，粉饰殖民暴行，企图以“台独”史观阻挡祖国统一大势，只会自取灭亡。

全国各省份均已陆续开展免费HPV疫苗接种

新华社北京3月18日电（记者**李恒　刘祯**）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医师余文周18日表示，今年2月中下旬，各省份均已开展HPV疫苗采购工作，并陆续开展免费疫苗接种。目前常规接种单位均有HPV疫苗供应。13周岁女孩可根据疾控部门和学校的安排，到附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或学校临时接种点接种HPV疫苗。

这是记者在国家卫生健康委当天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的。余文周介绍，大量研究数据表明，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可有效预防至少70%的宫颈癌发生。HPV主要通过性行为感染，青少年女性在未开始性行为前接种HPV疫苗，能最大限度发挥疫苗预防HPV感染的作用。

2025年，我国将HPV疫苗纳入国家免疫规划，并将为13周岁女孩免费提供国家免疫规划HPV疫苗接种服务纳入2026年卫生健康系统为民服务实事项目。

余文周提示，大多数女性发生的HPV感染为一过性感染，身体不能对HPV病毒产生免疫力。即使感染过某一型别HPV，接种疫苗仍然可提供对未感染型别HPV的预防性保护。因此，已婚的、45岁以下女性同样需要接种HPV疫苗，以保护自身健康。

“接种了HPV疫苗，也需要定期进行宫颈癌筛查。”余文周说，目前的HPV疫苗不能覆盖所有HPV型别，不能清除已存在的感染，也不能阻止已有病变的进展，还有少部分宫颈癌与HPV感染无关。

官鹅沟春雪美如画

3月18日拍摄的官鹅沟景区雪景（无人机照片）。

临近春分节气，甘肃省陇南市宕昌县出现降雪，春雪将官鹅沟景区装扮得银装素裹，白雪覆盖下的树木、湖泊和村庄共同构成一幅美丽画卷。 **新华社发（刘辉　摄）**

再延长30年！
我国全面开展农村承包地二轮到期延包整省试点

新华社北京3月18日电（记者**胡璐　赵怡宁**）3月18日，《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的意见》对外发布，对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以下简称延包试点）作出具体部署。

为积极稳妥做好延包试点工作，2020年以来，农业农村部、中央农办会同相关部门指导各省从村组开始逐步扩大试点范围。按照党中央部署，今年我国将在29个省（区、市）全面开展整省试点。

意见在总体要求中明确牢牢把住处理好农民和土地关系这条主线，坚持把依法维护农民权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提出工作中要做到“四个坚持”，包括坚持集体所有制不动摇、坚持农户家庭承包经营、坚持农民主体地位、坚持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意见强调稳妥有序开展延包试点工作的原则，坚持“大稳定、小调整”，首要的就是坚持延包原则。以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成果为基础，以第二轮土地承包合同到期为起点再延长承包期30年。以户为单位开展延包，确保绝大多数农户原有承包地继续保持稳定，不能推倒重来、打乱重分，不能借机违法调整或收回农户承包地。对于少数存在承包地因自然灾害毁损等特殊情形且群众普遍要求调地的村组，要在“大稳定”的前提下，依法依规在个别农户之间进行小范围适当调整。

二轮承包以来，随着农村经济社会发展，人口、土地等发生一定变化，涉及农村承包地的矛盾问题在一些地方不同程度存在。意见明确，依法维护无地农户的合法权益，妥善处置因缺地少地导致生活困难农户的合理诉求。对前期试点中各地的做法经验，意见进行了总结提炼，提出鼓励按照相关规定通过集体收益分配、提供就业服务、公益性岗位安置等土地以外的方式解决突出矛盾。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做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的意见

春意渐浓，四川省自贡市荣县乐德镇天宫庙村的村民开始覆地膜、种辣椒等，为春耕做准备。**（新华社发）**

新华社北京3月18日电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的意见

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为积极稳妥做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以下简称延包试点），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牢牢把住处理好农民和土地关系这条主线，锚定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目标，坚持把依法维护农民权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把强化集体所有制根基、保障和实现农民集体成员权利同激活资源要素统一起来，充分运用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成果，通过细致工作有序推进，确保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政策扎实落实到位，不断完善农村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政策体系，进一步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工作中要做到：坚持集体所有制不动摇，严禁打破原集体土地所有权的界限在全村范围内搞平均承包，充分维护农民集体对承包地发包、调整、监督、收回等各项权能，探索和丰富农村土地集体所有制的有效实现形式。坚持农户家庭承包经营，农村集体土地由本集体经济组织内农民家庭承包，农户承包地要保持稳定，发包方及其他组织、个人不得违法调整和收回农户承包地。坚持农民主体地位，充分发挥农民主动性和创造性，鼓励农民集体在法律和政策范围内因地制宜探索延包具体路径和办法。坚持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尊重历史、照顾现实，统筹考虑、循序渐进，科学合理安排进度，做好矛盾纠纷调处，保持农村社会稳定安宁。

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深刻认识开展延包试点的重要性、艰巨性、复杂性，提前谋划，做好工作指导，积极稳妥推进各项部署落实，加强探索实践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完善相关措施。第二轮土地承包合同到期的，原则上要在期满后1年内完成延包工作。

二、稳妥有序开展延包试点

（一）坚持延包原则。开展延包试点，以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成果为基础，以第二轮土地承包合同到期为起点再延长承包期30年。以户为单位开展延包，确保绝大多数农户原有承包地继续保持稳定，不能推倒重来、打乱重分，不能借机违法调整或收回农户承包地。

（二）依法依规从严掌握“小调整”。坚持“大稳定、小调整”，“小调整”的前提是“大稳定”。“小调整”是指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个别农户之间进行承包地小范围适当调整，仅限于少数存在承包地因自然灾害毁损等特殊情形且群众普遍要求调地的村组。

（三）规范延包程序。要按照延包工作规程确定的成立工作小组、摸底核实、制定方案、开展调查、审核公示、签订合同、完善证书、资料归档等程序规范开展试点。延包工作小组由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大会或成员代表大会依法选举产生。延包方案由农民集体在法律和政策范围内民主协商，在本集体经济组织范围内公示不少于15日，依照相关法律规定征得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同意后公开组织实施。延包方案涉及承包地调整的，应当报乡（镇）政府和县级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批准。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乡（镇）政府要加强对延包方案制定和实施的指导监督，发现问题的，应当及时予以纠正。

（四）妥善解决突出矛盾。依法维护第二轮土地承包期放弃承包等无地农户的合法权益，妥善处置因缺地少地导致生活困难农户的合理诉求。鼓励按照相关规定通过集体收益分配、提供就业服务、公益性岗位安置等土地以外的方式解决突出矛盾。对承包地暂缓确权登记颁证等问题，结合延包试点妥善处置。

三、加强农民土地承包权益保护

（五）保障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土地承包权益。具有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的承包农户家庭成员依法享有土地承包权益，非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不参与延包。充分保障出嫁、离婚、丧偶妇女和入赘婿等群体的知情权、参与权，做好跨区域协调工作，避免“两头空”、防止“两头占”，依照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等法律法规维护其合法土地承包权益。依法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合法土地承包权益。探索建立农户自愿有偿退出土地承包经营权的办法。

（六）依法收回消亡户承包地。坚持农村土地农民集体所有，因家庭成员全部死亡而导致承包方消亡的，发包方应当依法收回承包地，原承包方应得的承包收益，依照民法典规定继承。承包方分立、合并的，应当与发包方确立新的承包关系。相关程序等由省级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作出规定。

（七）严格机动地和新增耕地管理。机动地面积不得超过本集体经济组织耕地总面积的5%，且不得新增。通过依法开垦、复垦及土地整理等方式新增加的耕地要严格管理，县级以上政府依法明确土地所有权。确定为农村集体所有耕地的纳入农村集体财产管理，在尊重农民意愿前提下，通过确权确地、确权确股等方式承包到户，可以采取多种方式发展生产经营，由集体经营的所得收益主要用于分红，确保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受益。

（八）从严掌握确权确股不确地。坚持确权到户到地，不得违背农民意愿以行政手段推动确权确股不确地，也不得简单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名义强迫不愿确股的农民确股。实行确权确股不确地的条件和程序，由省级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依法作出规定。

四、加强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

（九）全面开展合同网签。加快健全国家、省、市、县互联互通的农村土地承包信息应用平台，抓紧建立全国统一的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网签系统。健全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网签制度，对出现互换、转让、土地征收和承包方分立、合并等情形的，及时变更或终止承包合同。

（十）加强档案管理。延包试点中形成的对国家、社会和个人有保存价值的各种文字、图表、声像、数据等文件材料，应当纳入农村土地承包档案管理。制定延包档案管理办法。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和档案主管部门及乡镇党委和政府应当制定工作方案，健全管理制度，确保农村土地承包档案完整和安全。发包方应当将农村土地承包档案纳入村级档案管理。

（十一）做好与不动产统一登记有序衔接。加强农村土地承包合同信息与登记信息、征地信息等互通共享，保障土地承包合同管理与不动产登记有序衔接。已颁发的土地承包权利证书在新的承包期继续有效且不变不换。承包方、承包地块等发生变化的，可依据承包合同办理不动产登记。对延包中仅因土地承包合同期限变化顺延的，依据承包合同记载的信息办理登记，在原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上标注记载，加盖不动产登记专用章。不得搞统一换发证书，增加基层和农民负担。

（十二）保障流转土地稳定经营。依法保障流转双方合法权益，发挥好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作用，在尊重农民意愿前提下，引导承包方和受让方充分协商，通过合同约定等方式明确承包延期后土地续租事宜，稳定经营主体预期。强化流转土地经营权监管，不鼓励大规模长时间流转农村土地。坚决遏制流转土地“非农化”，有效防止“非粮化”。

五、加强组织领导

（十三）健全工作机制。坚持和加强党对延包工作的全面领导，由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乡抓落实，省市县乡逐级成立工作专班，切实解决突出问题，坚决落实工作责任。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延包工作的牵头抓总、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定期听取进展汇报，及时研究重大问题、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完善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部际联席会议工作制度，农业农村部、中央农办履行牵头单位职责，抓好延包工作组织实施；司法、财政、自然资源、档案、妇联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做好相关工作，加强政策支持协同，推动延包工作落实。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要加强组织领导，研究制定延包具体办法，加强调度监测，试点期间每年向党中央、国务院报告情况。县乡党委和政府要针对具体问题制定工作方案，明确专人负责，加强延包政策、业务和技术培训，稳妥做好合同网签、信息变更、纠纷调处等工作。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作用，组织村“两委”成员、派驻干部、到村任职选调生、老党员等积极参与相关工作，充实村组延包工作力量。各地在延包试点中不得向农民收取费用。

（十四）做好宣传引导。加大政策宣传培训力度，通过政府网站、新闻发布会以及报刊、广播、电视、新媒体等渠道，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使广大干部群众全面准确了解延包政策，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十五）加强风险防范。密切关注延包试点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报告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出台政策前要做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健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加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队伍能力建设和条件保障，依法采取协商、调解、仲裁、诉讼等方式及时稳妥解决延包中出现的矛盾纠纷。